

北京蓝色光标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蓝色光标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预计应披露的重大信息在披露前难以保密，可能对股票转让价格产生较大影响，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蓝标电商，证券代码：837467）已于2017年8月24日开市起暂停转让，并于2017年8月23日披露了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0），公司预计股票恢复转让日期不晚于2017年9月25日。

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分别于2017年8月29日、2017年9月11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5、2017-066）。

截至目前，该重大事项正在积极推进中，但相关工作尚未全部完成，仍具有不确定性，在原定最晚恢复日前不能消除。为维护广大投资

者利益,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,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,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,公司股票自2017年9月2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,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日延期至2017年11月30日。

延期恢复转让期间,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,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至少每五个转让日披露一次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敬请投资者关注,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蓝色光标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9月22日